

中国气象学会文件

中气会发〔2024〕5号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召开 2024 年全国重大 天气过程总结和预报技术经验交流会暨 气象部门预报员联盟第三届预报技术 前沿论坛的筹备通知

本会各会员单位、各学科委员会，有关单位和专家：

为进一步总结交流 2023 年预报技术经验，由中国气象学会主办，国家气象中心、贵州省气象局、气象部门预报员联盟、中国气象学会天气学委员会联合承办的 2024 年全国重大天气过程总结和预报技术经验交流会暨气象部门预报员联盟第三届预报技术前沿论坛拟定于 2024 年 4 月中上旬召开。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 年 4 月中上旬

地点：贵州省

具体时间地点以正式通知为准

二、交流内容

（一）气象部门预报员联盟预报技术前沿论坛；

（二）2023 年重大灾害性天气过程（暴雨、暴雪、台风、海洋气象、强对流、雾霾、高温、寒潮、低温雨雪冰冻等）的技术总结和方法研究；

（三）人工智能气象大模型、智能网格预报、检验技术方法和系统平台；

（四）短时临近预报、定量降水预报、中长期预报、集合预报等方法研究，数值预报解释应用技术以及中尺度天气分析技术应用评估分析；

（五）2023 年典型中小河流洪水、山洪和地质灾害、江河流域洪涝等流域水文气象与城市内涝过程预报总结及其气象风险预警技术与评估方法；

（六）重大气象预报服务保障工作中应用的新方法、新技术，以及预报业务系统的改进和多种资料的综合应用；

（七）各类极端天气事件和天气预报技术方法以及预报误差的总结分析评定。

三、会议形式

本次会议将设立气象部门预报员联盟第三届预报技术前沿论坛，特邀领域知名专家研讨天气预报技术和灾害性天气研究发展

前沿热点问题，并将设立分会场专家报告、分会场报告、墙报交流等形式交流征稿论文。

四、有关要求

（一）请各单位根据会议交流内容，组织好交流论文的准备工作的，鼓励重点开放实验室、创新团队成员及承担科研项目的骨干成员参与交流。

（二）请各单位择优遴选推荐有代表性、质量高的论文、详细摘要或技术报告 8-12 篇参加交流，一般应包含国家级首席预报员的论文。欢迎各会员单位和有关专家积极投稿。我们将组织专家对投稿论文进行审定，确定最终参加会议交流的论文。

（三）请各单位和有关专家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前将推荐的论文和技术报告文稿、详细摘要、作者信息等通过扫描以下二维码或点击链接提交。



<https://docs.qq.com/form/page/DUmtucnNsYVdITldY#/fill>

五、其他

（一）交流会具体地点及安排详见正式通知。

（二）交流会将根据预算收取注册费支撑会议相关支出。

（三）有关会议具体事项可与联系人联系。

联系单位：中国气象学会学术交流部（会议组织）

联系人：赖冰冰

联系电话：010-68407542

联系单位：国家气象中心（征稿审核）

联系人：周晓霞

联系电话：010-58993016, 15210770816

Email 邮箱：zhouxx@cma.cn

联系人：王 璠

联系电话：010-68407876, 13693690159

Email 邮箱：wangfan@cma.cn

欢迎广大气象科技工作者和我会会员积极参与，共同交流。

附件：1. 征文要求及格式

2. 征文详细摘要要求及格式



抄送：预报司、科技司，气象中心，贵州省气象局。

中国气象学会

2024年1月18日印发
